

关于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希会其字(2024)0197号

目 录

一、 专项说明	(1-2)
二、 附表	(3)
三、 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4)0197号

关于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26日出具了希会审字(2024)347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联合公安部、国资委、中国银保监会发文《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贵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
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5日

附表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 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往来 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	2023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 企业	西安杨森制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应收账款	265.71	2,120.57		2,219.76	166.52	商品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西安海欣制药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重大影响	应收账款	-	146.36		146.36	-	商品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265.71	2,266.93	-	2,366.11	166.52		
上市公司的子公 司及其附属企业	西安易诺和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8.58	9.50		9.50	738.5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领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0.01		0.01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滨海环球印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546.77		3,546.77	-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西安易博洛克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61	8.69		11.37	21.9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霍城领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3.79	7,498.61	102.87	4,652.68	5,952.58	资金往来及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霍尔果斯领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1.34	3,938.43	80.78	4,067.63	1,952.93	资金往来及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西安凌峰环球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856.87	26,769.31	11.88	4,993.91	26,644.14	资金往来及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金印联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702.50	40.95	43.45	2,700.00	资金往来及利息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10,625.19	44,473.81	236.47	17,325.32	38,010.15		
关联自然人及其 控制的法人										
小计										
其他关联人及其 附属企业	北京今印联图像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5.55		5.55	-	商品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57	6.00		10.57	-	商品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陕西永鑫纸业包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2,145.13			2,145.13	股权清算款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今印联图像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账款	-	10.90		10.90	-	商品采购款	经营性往来
小计				4.57	2,167.58	-	27.02	2,145.13		
总计				10,895.46	48,908.32	236.47	19,718.45	40,321.81		

法定代表人：

石宗礼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3

夏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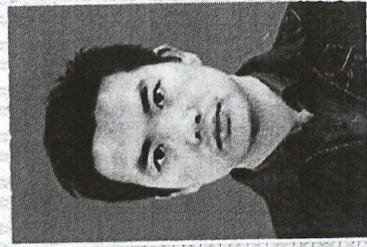
夏美莹





杨学伟

姓名	杨学伟
Full name	杨学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12-30
Date of birth	1981-12-30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402198112301535
Identity card No.	3304021981123015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07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杨学伟 610100470730

年 月 日
/y /m /d

2018年4月16日(换证)



姓名	慕佩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6-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68619861124008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047308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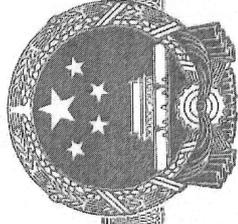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1 月 2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慕佩珊 610100473080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曹爱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许可经营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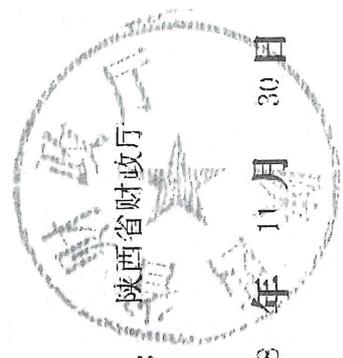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1日

证书序号:000658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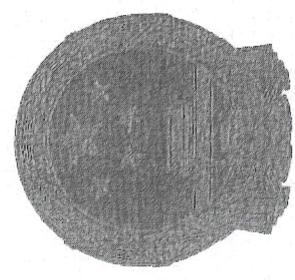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8年11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